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旗下部分基金的公告

根据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东莞农商行")签署的销售服务代理协议,自 2025 年 10 月 21 日起,东莞农商行将代销本公司如下基金产品:

基金代码	基金名称	基金简称
		宝盈纳斯达克 100 指数发起
019736	宝盈纳斯达克 10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	(QDII) A 人民币
	金 (QDII)	宝盈纳斯达克 100 指数发起
019737		(QDII) C 人民币

投资人可在招商银行办理本公司上述基金基金开户业务及申购、赎回、转换等业务, 进行相关信息查询并享受相应的售后服务。

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:

1、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网站: www.byfunds.com

客户服务电话: 400-8888-300 (免长途话费)

2、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公司网址: www.drcbank.com 客户服务电话: 0769-961122

风险提示: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、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,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等基金法律文件,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,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,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,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,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1日